

证券代码：688737

证券简称：中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自贡创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贡创绿”）系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自科技”）全资子公司四川中自未来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自未来”）的全资子公司，故自贡创绿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为自贡创绿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赢租赁”）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履约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中自未来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6,104.45 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为 0。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为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近日全资子公司自贡创绿与永赢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融资金额为 1,4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10 年。公司与永赢

租赁签订了《保证合同》，为自贡创绿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自未来与永赢租赁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为自贡创绿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自贡创绿与永赢租赁签订《质押合同》和《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自贡创绿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和抵押担保。以上担保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或条款为准。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提供合计不超过 25 亿元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以及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其中，公司为中自未来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8 亿元。前述担保额度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同时由相关被授权人签署有关担保合同等各项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事项在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为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中自科技	自贡创绿	100%	82.74%	1,400.00	1,400.00	0.77%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如主合同项下债务约定分期履行的，	否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截至2025年9月30日）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为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则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一期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	自贡创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300MADXW7F347
成立时间	2024年9月13日
注册地	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南湖生态城A-25-1地块泰丰·国际贸易中心国际贸易中心（变更）栋D-12-19号
法定代表人	蒋中锋
注册资本	1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中自科技持有中自未来的股权比例为100%，中自未来持有自贡创绿的股权比例为100%

(二)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202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4年年度/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8.30	-
负债总额	478.49	-

净资产	99.81	-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19	-

注：被担保人依法存续，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非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保证合同

债权人：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人：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自贡创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其中租赁本金为 1,400.00 万元

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逾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担保费、公证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的拍卖、评估及处置等费用）以及债务人其他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及租金变化情况，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后的款项。

担保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如主合同项下债务约定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一期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二) 抵押合同

抵押权人：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抵押人：自贡创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债务人：自贡创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标的为一座 6,611.52KWP 分布式光伏发电设备

担保金额：最高本金为 1,563.62 万元

担保范围：在本合同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基于主合同所发生的租息、逾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抵押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担保费及拍卖、评估费等）以及债务人所有其他应付款项，也属于被担保的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债务人被要求清偿时确定。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变化及/或租金调整情况，主债权应包含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后的款项。

担保期间：就每笔主债权而言，抵押权人应在其诉讼时效期间内行使抵押权；若该笔债权为分期清偿的，则抵押权人应在基于最后一期债权起算的诉讼时效期间届满之日前行使抵押权。

（三）质押合同

1、中自未来与永赢租赁签订的质押合同

质押权人：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出质人：四川中自未来能源有限公司

债务人：自贡创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质押标的为中自未来持有的自贡创绿 100.00% 股权

担保金额：最高本金为 100.00 万元

担保范围：在本合同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基于主合同所发生的租息、逾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质押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及拍卖、评估费等）以及债务人所有其他应付款项，也属于被担保的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变化及/或租金调整情况，主债权应包含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后的款项。

2、自贡创绿与永赢租赁签订的质押合同

质押权人：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出质人：自贡创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债务人：自贡创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质押标的为 2,345.00 万元应收账款。

担保金额：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其中租赁本金为 1,400.00 万元

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质押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逾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质押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担保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的拍卖、评估及处置等费用）以及债务人其他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及租金变化情况，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后的款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自贡创绿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担保额度是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同意的范围内进行的，自贡创绿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9,104.45 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担保，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21.4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或涉及诉讼的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9 日